

##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下午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3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文梅女士主持,董事会秘书黄伟宁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,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,会议形成以下决议:

####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,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,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,该事项相关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,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5月25日